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以下简称区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是贯彻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地震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相关工作制度，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防震减灾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和区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一) 主要职责

1. 贯彻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地震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相关工作制度，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防震减灾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2. 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和区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3. 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无人看守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工作。

4. 负责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地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街道、各部门应急预案编制，综合协

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5. 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发布灾情。

6. 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7. 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地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8. 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指导街道、各部门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9. 依法负责全区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各部门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10. 指导协调全区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1.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和省、市、区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2. 依法行使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

监督检查区级部门和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3.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执法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14.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 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应急救灾物资统一调度。

16.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震减灾、防灾减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震减灾、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 负责地震监测设施及其观测环境的保护工作；管理工程爆破、人工地震工作；负责全区地震安全性评价的管理，指导开展区域地震安全评估工作；负责对地震动参数分界线两侧建筑物（构筑物）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的审核；配合省市地震局开展烈度调查；研究提出城市地震灾害恢复重建规划的意见。

（二）内设机构

区应急管理局内设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科、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科、火灾防治和防汛抗旱管理科6个科室。区应急管理局本级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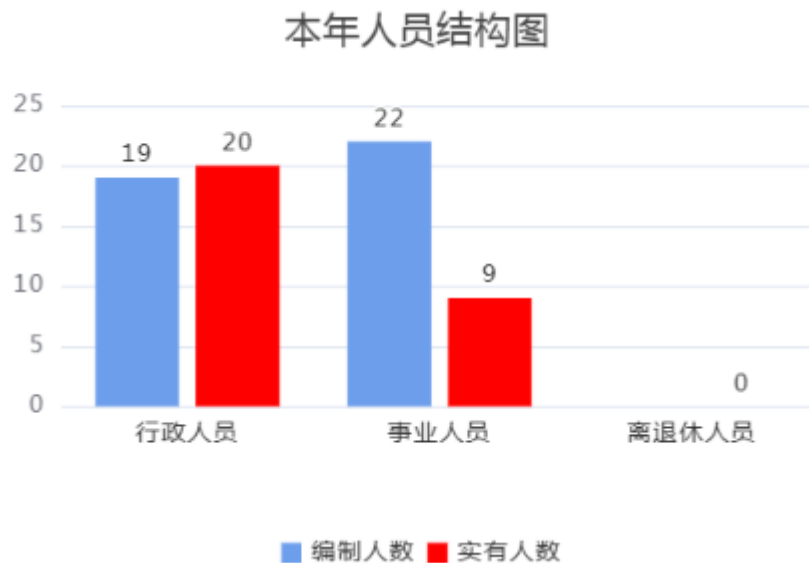
总数41名，行政编制19名，事业编制22名（其中参公事业4名）。其中：设局长1名，党委专职副书记1名，副局长3名；科级领导职数6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41人，其中行政编制19人、事业编制22人；实有人员29人，其中行政20人、事业9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98.2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81.44万元，下降21.9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厉行节约。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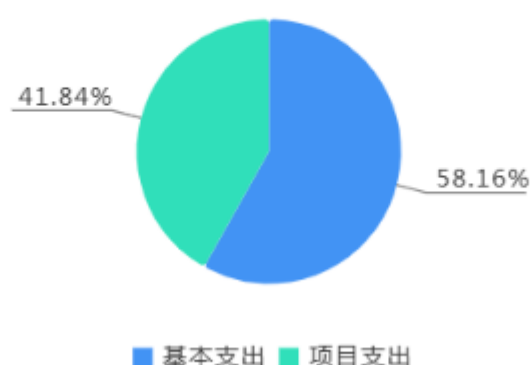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98.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98.27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98.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0.56万元，占58.16%；项目支出417.71万元，占41.84%。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98.2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81.44万元，下降21.9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厉行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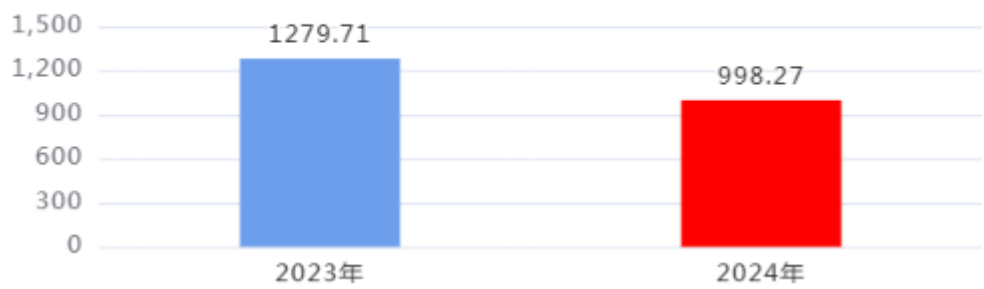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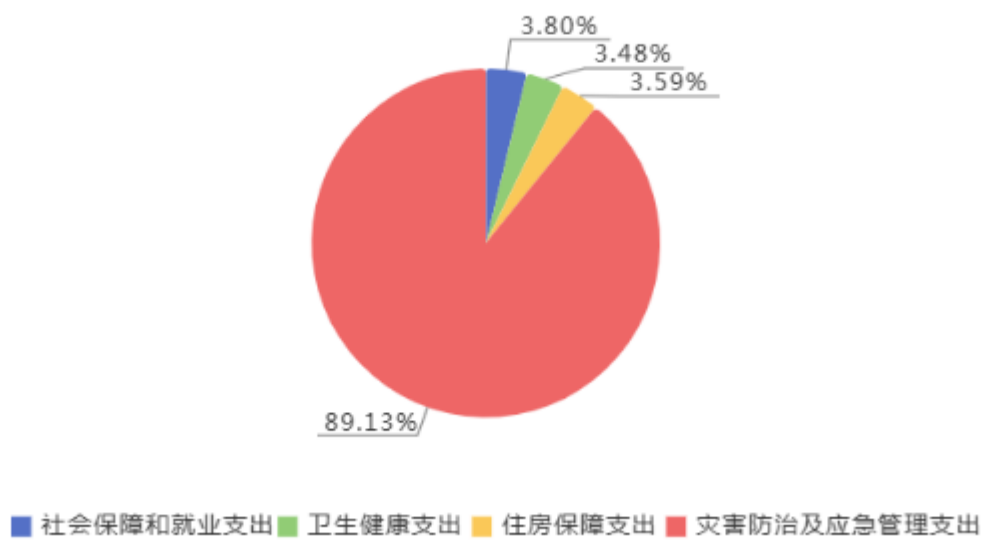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040.68万元，支出决算998.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81.44万元，下降21.9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厉行节约。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8.21万元，支出决算37.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24万元，支出决算0.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8.19万元，支出决算17.91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98.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9.27万元，支出决算16.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3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44.05万元，支出决算3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347.34万元，支出决算403.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3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调整。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9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190万元，支出决算104.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厉行节约。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80万元，支出决算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厉行节约。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厉行节约。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68.94万元，支出决算68.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厉行节约。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194.45万元，支出决算237.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账款导致支出增加。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年初预算30万元，支出决算41.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3.4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80.5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554.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26.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50万元，支出决算2.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50万元，支出决算2.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8.19万元，支出决算26.38万元，完成预算的93.58%。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4.25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断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和收入支出管理制度，大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工作和“财政云”预算编制业务规范，组织编报、审核预算绩效目标，开展预算项目评审；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由专人负责绩效管理工作，并通过参加财政会议和自学等形式，有效提高业务人员工作能力，保障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我局今年开展全区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培训，及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受灾群众救助等项目，通过惠民“一卡通”系统发放2023年暴雨洪水灾后重建补助、冬春受灾困难群众生活补助、汛期紧急转移安置应急补助、因灾倒损农房重建修缮救助人员项目，发放资金共计25.36万元。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无100万及以上金额的项目支出，故无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5分，全年预算数1040.68万元，全年执行数998.2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92%。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 安全隐患整治能力提升。

一是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印发《西安市临潼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制定《西安市临潼区区级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区政府

领导干部2024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责任清单》。组织街办（园区）和辖区重点企业召开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进会，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时段安全防范，强化督导检查和安全宣传教育。截至目前，全区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培训47场次，培训2203人；部门检查企业717次，1833家；企业主要负责人检查安全生产407次，1238家；开展安全技能培训16次，培训1330人；聚焦“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开展安全宣传92515人次。

二是认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全区各单位严格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聚焦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安全、危险化学品、文化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突出重点时段认真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截至目前，全区发现一般隐患6533个，整改6533个，整改率100%；重大隐患115个（企业自查56个、部门检查57个、群众举报1个），已整改111个，正在整改的4个（未到整改期限），整改率96.5%。安装火灾报警系统设备440个，打通应急逃生出口和消防通道6个，更新改造燃气老化管道28.5公里，建设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43.83公里，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企业18家。

三是狠抓危化品和工贸企业监管工作。共检查危化经营企业80家次，无仓储企业12家次，下发整改指令书46份，发现隐患102处，均已完成整改，整改率100%。对3家企业下达了行政处罚，处罚金额合计18万元。持续开展全区醇基燃料使用企业及供应企业摸底排查，累计查处存在“双燃料”问题的餐饮场所15家，取缔塑料罐75个，铁皮储罐23个，查封关闭餐饮企业8家。发现其他隐患55处，均已全部整改完成，整改率100%。检查重点工贸企业45家，进一步摸清辖区内工贸领域涉及粉尘涉爆企业底数和安全现状，完成10人以上粉尘涉爆企业在线监测系统感

知设备接入工作。开展淘汰落后产能专项整治工作，2024年度临潼区未发现涉及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四是持续提升行政执法效能。开展执法检查76家并及时录入应急部安全生产执法系统，发现隐患已全部整改到位，行政处罚6起，处罚金额7.8万元。处置举报投诉20起，群众满意度较高。通过执法手段，促进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消除一批安全生产隐患，达到防范事故目的，2024年，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起、死亡1人，已成立“10.17”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组，事故正在调查处置中。

2. 灾害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置能力提升。

一是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制定并印发《临潼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实施方案》《临潼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区县)创建评价细则》，进一步明确创建工作任务。积极组织参加全市创城工作业务培训工作，明确指标体系、系统录入操作要点。二是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制定并印发《关于做好2024年度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村）创建工作的通知》，明确时间节点、创建任务和创建要求。及时组织社区工作人员参加全省、全市创建上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业务培训会，进一步提升业务水平。三是落实防汛减灾“四项机制”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印发《西安市临潼区2024年防汛抗旱工作要点的通知》《关于切实做好今年防汛抗旱准备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安排部署防汛工作，今年以来共召开全区防汛工作会8次，防汛视频调度会20余次，落实落细各项防范，扎实做好防汛抗旱各项工作。落实“区、街、村、组”四级防汛包抓责任人3327人，摸清风险隐患底数，完善台账基础（全区148个下穿式隧道涵洞、79个低洼易涝

积水点、119个地质灾害点及4个重点河道、14座水库、1个淤地坝及30处民宿、农家乐等重点防汛目标防汛责任人），持续发挥灾害性天气自动监测叫应系统的作用，形成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防汛责任体系。建立全区防汛抢险力量联络机制，组建了40支1320人的防汛应急抢险队伍，10支247人的半专业扑火队伍，截至目前，共开展防汛防火应急演练142场次，专题培训52次，观看自然灾害警示教育片86场次，发放资料40600余份，累计撤离人员3363户次，7758人次。截至目前，全区未出现大的险情，无森林火灾发生。四是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2024年前三季度我区完成了11处村（社区）应急避难场所提升建设任务，并为11处点位配备了应急物资，提前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推进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区安委办组织各相关单位对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底数信息进行全面摸排，截至目前共计录入企业1718家。五是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对全区各类应急力量进行摸排，目前全区专业综合应急力量（区消防大队）80人，各行业部门专业应急队伍17支366人，社会综合应急救援队伍5支共计202人，街办兼职综合应急队伍22支784人。

发现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大力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宣传安全发展科学理念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普及安全知识，增强全民安全意识，同时全面推进各类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培训，重点抓好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从业人员的教育培训。二是突出责任落实。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企业全面负责，社会广泛参与”的总体要求，压紧压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全力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三是强化督导检查

查。督促全区各单位根据职责任务，全力做好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风险防范、应急处置等应急管理各项工作，深刻吸取近期周边安全生产、自然灾害事故教训，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源头治理，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开展常态化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督促全区各单位根据职责任务。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基本支出	保障人员工资和部门正常运转	完成	580.56	580.56	0	580.56	580.56	0	——	100.00%	——
	任务2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开展安全生产监管工作，通过申报的安全生产专项经费项目能够起到保障2024年全区安全生产工作的顺利开展进行。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各类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和死亡总人数有较大幅度下降；减少一般安全生产事故，遏制较大安全生产事故，杜绝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作用。	完成	60.99	60.99	0	60.99	60.99	0	——	100.00%	——
	任务3安全生产执法专项经费	项目按上年我局非税收入的50%确定该项经费，结合部门职责贯彻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地震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相关工作制度，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防震减灾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开展全区应急管理工作，通过申报的安全生产执法专项经费项目能够起到保障我局办公正常开展的作用。	完成	43.99	43.99	0	43.99	43.99	0	——	100.00%	——
	任务4:2023年省级应急管理专项资金-市财函【2023】1280号（基层防汛应急能力培训费）	用于防汛应急抢险救援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全区各街办、园区、区防指各成员单位防汛责任人防范应自然灾害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完成	4.95	4.95	0	4.95	4.95	0	——	100.00%	——
	任务5森林防火专项经费	通过申报森林防火专项经费项目，能够起到提升我区森林火灾扑救能力，进一步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项目符合申报要求。	完成	15.00	15.00	0	15.00	15.00	0	——	100.00%	——
	任务6: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陕政办函〔2020〕90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的通知》（市政办发〔2020〕41号）要求，临潼区于2020年至2022年开展临潼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区财政于2021年下达资金文件（临财函〔2021〕422号），安排240万用于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项目成交价2354260元。	完成	50.00	50.00	0	50.00	50.00	0	——	100.00%	——
	任务7自然灾害生活救助专项经费	通过对发生自然灾害受灾群众的生活救助，保障灾民有饭吃、有干净饮用水、有衣穿、有房住，基本生活切实得到保障，减少灾害损失，为做好应急管理工作提供科学的数据支撑。	完成	9.94	9.94	0	9.94	9.94	0	——	100.00%	——
	任务8：2021年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陕政办函〔2020〕90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的通知》（市政办发〔2020〕41号）要求，临潼区于2020年至2022年开展临潼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区财政于2021年下达资金文件（临财函〔2021〕422号），安排240万用于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项目成交价2354260元。	完成	70.00	70.00	0	70.00	70.00	0	——	100.00%	——
	任务9：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洪涝灾害）防汛资金-市财函2022年291号	根据市财函〔2022〕291号文件安排，下达临潼区13万用于配备应急预警喇叭，切实做好防汛组织、指导、协调、督促工作，有效支持备汛、度汛、防汛、物资设备补充等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完成	13.00	13.00	0	13.00	13.00	0	——	100.00%	——
	任务10：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市财函〔2024〕390号）自然灾害救助	用于通过“一卡通”平台拨付2023年度全区因灾倒塌农房重建修缮及过渡期救助资金 15.98万元(含中省、市级、区级资金)，上级资金配套。	完成	1.98	1.98	0	1.98	1.98	0	——	100.00%	——
	任务11：第三方安全评估项目（2021年）	按照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区委决定，从2021年6月21日至2021年7月31日在全区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我局依照市级行业主管部门要求将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全区53家危险化学品企业（站、点）进行安全评估，对2家粉尘涉爆、2家液氨制冷、2家燃气公司、1家5A级旅游景区企业的风险点危险源进行拉网式排查，整治消除安全隐患。按区财政局2021年批复（临财函【2021】357号）安排本项目资金90万元，全部为区级资金。我局已于2021年完成项目内容，项目最终成交价89.45万元，截止2023年10月未支付。	完成	89.45	89.45	0	89.45	89.45	0	——	100.00%	——
	任务12：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地质灾害救灾补助）资金-市财函（2023）1374号	资金分配给斜口街办、小金街办，用于做好因灾受损生产生活设施抢险工作，消除地质灾害潜在风险隐患，确保群众出行安全和生活安全，确保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恢复，从而提高项目所辖区自然灾害抗灾能力。	完成	30.00	30.00	0	30.00	30.00	0	——	100.00%	——
	任务13：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市财函〔2024〕390号）灾后房屋重建修缮	用于通过“一卡通”平台拨付2023年度全区因灾倒塌农房重建修缮及过渡期救助资金 15.98万元(含中省、市级、区级资金)，上级资金配套。	完成	8.00	8.00	0	8.00	8.00	0	——	100.00%	——
	任务14农房灾后重建及修缮市级补助资金（市财函〔2023〕1669号）	用于通过“一卡通”平台拨付：2023年度全区因灾倒塌农房重建修缮及过渡期救助资金15.98万元(含中省、市级、区级资金)上级资金配套，以及2023年汛期紧急转移安置人员应急救助资金。	完成	5.44	5.44	0	5.44	5.44	0	——	100.00%	——
	任务15卫星电话缴费	根据我区防汛应急工作实际情况，我区现有的238套卫星电话均候保持开通状态，该项目用于缴纳其中23套已经欠费用18800元，现急需缴纳下一年度卫星电话使用费130900元。	完成	14.97	14.97	0	14.97	14.97	0	——	100.00%	——
金额合计				998.27	998.27	0	998.27	998.27	0	10	100.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1：人员和机关正常运转率。指标2：日常业务正常运转率100%。指标3：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覆盖率95%。指标4： 各种采购物资质量等级验收合格。指标5： 宣传资料发放到位率100%，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意识与能力。指标6： 应急抢险救助、救援到位率100%。指标7： 应急预案演练达标率100%。指标8： 救灾救助资金拨付率100%。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基本支出	全年	100%	2.5	2.5
			指标2：安全生产工作开展	全年	100%	2.5	2.5
			指标3：保障全局日常业务及安全生产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全年	100%	2.5	2.5
			指标4：保障全区防汛抗旱应急抢险工作正常开展	全年	100%	2.5	2.5
			指标5：保障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正常开展	全年	100%	2.5	2.5
			指标6：全年各重要时段的防灾减灾宣传培训（5.12等纪念日）	全年	100%	2.5	2.5
			指标7：自然灾害受灾群众救助人数	实际受灾人数	100%	2.5	2.5
			指标8：开展应急局承担的区级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全年	100%	2.5	2.5
			指标9：对辖区旅游景区及重点风险企业的风险点危险源进行排查，整治消除安全隐患	全年	100%	2.5	2.5
		质量指标	指标1：人员和机关正常运转率	100%	100%	2.5	2.5
			指标2：日常业务正常运转率	100%	100%	2.5	2.5
			指标3：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覆盖率	95%	95%	2.5	2.5
			指标4：采购物资质量等级合格率	100%	100%	2.5	2.5
			指标5：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意识与能力宣传资料发放到位率	100%	100%	2.5	2.5
			指标6：应急抢险救助、救援到位率	100%	100%	2.5	2.5
			指标7：应急预案演练达标率	100%	100%	2.5	2.5
			指标8：救灾救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指标1：开始时间	2024年1月1日	100%	2.5	2.5
			指标2：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100%	2.5	2.5
		成本指标	指标1：全年执行数	998.27万元	100%	2.5	2.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全区安全生产，促进经济稳定发展	有效保障	10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全区安全生产及自然灾害防治、受灾群众救助，促进社会秩序稳定	有效保障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全区安全生产，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提升	有效保障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项目可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长期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辖区受众满意度	≥95%	90%	5	5
			指标12：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0%	5	5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382858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7.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889.7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8.27	本年支出合计	57	998.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998.27	总计	60	998.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8.27	998.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6	37.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71	37.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1	37.7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4	3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1	17.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3	16.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6	3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6	3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86	35.8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9.71	889.7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34.35	834.35					
2240101	行政运行	403.94	403.94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4.95	4.95					
2240106	安全监管	104.98	104.98					
2240108	应急救援	15.00	15.00					
2240150	事业运行	68.07	68.07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37.42	237.42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5.36	55.3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1.92	41.92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3.44	13.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8.27	580.56	417.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6	37.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71	37.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1	37.7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4	3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1	17.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3	16.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6	3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6	3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86	35.8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9.71	472.00	417.7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34.35	472.00	362.35			
2240101	行政运行	403.94	403.94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4.95		4.95			
2240106	安全监管	104.98		104.98			
2240108	应急救援	15.00		15.00			
2240150	事业运行	68.07	68.07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37.42		237.42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5.36		55.3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1.92		41.9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3.44		13.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96	37.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74	3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86	35.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889.71	889.7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8.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998.27	998.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998.27	合计	64	998.27	998.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98.27	580.56	417.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6	37.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71	37.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1	37.7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4	3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1	17.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3	16.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6	3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6	3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86	35.8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9.71	472.00	417.7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34.35	472.00	362.35
2240101	行政运行	403.94	403.94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4.95		4.95
2240106	安全监管	104.98		104.98
2240108	应急救援	15.00		15.00
2240150	事业运行	68.07	68.07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37.42		237.42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5.36		55.3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1.92		41.92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3.44		13.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4.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7.97	30201	办公费	7.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7.1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2.3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8.1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71	30206	电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0.0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75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54.17	公用经费合计					26.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50		2.50		2.50			
决算数	2.50		2.50		2.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